

保安局助理秘書長：

本人是中國香港特區永久居民，也是曾從事跨傳媒工作達四十餘年的傳媒人，現在謹以此身份，表明我對香港實施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個人意見。

我贊成並支持香港特別行政區實施基本法第二十三條，

任何國家，都以保護國土，維護國民整體安全為第一要務。因此，一切危害國家安全，分裂國家主權的行為，明文列為罪行。

香港特區，因為實行「一國兩制」，特別不在香港，將我國保護全國安全的法律實施，而容許香港自行立法。

依我看，這基本法廿三條的規定，實在已賦予港人史無例的特別權力。

如果我們香港人仍然不珍惜這項權利，不明大局，胡亂接受別有居心人士誤導和唆擺，而反對基本法廿三條實施，必會終於害己害人，把香港推至非常危險的境地。

因為，祖國絕不可能容許或容忍香港特區



· 成為威脅國家安全的基地。

基本法廿三條一日不立法，香港特區被人利用幸反中國的機會就極大了。

要知道，我國日漸強大，在一些意圖霸佔世界的已得利益勢力集團眼中，恰是十分不願見到的事。

香港特區，絕不能讓這些勢力利用。

我們港人，千萬要提高警惕，清楚認明局勢，絕不能着了這些人的道兒。

此時此地，很多聲音。其中不少，是有意為香港製造麻煩，把我們推進陷阱的，他們利用這陣子香港經濟低迷，人心不安的機會，努力製造出不少表面堂皇，骨子裏居心莫測的言論，左右我們的思考。

我們必須知道，想香港享有高度自治，必須落實基本法。

當前要務，是廿三條儘快立法定案。

諮詢期已十分充裕，不必延長。

也無須再攬白皮書，在立法會中充份辯論，就足夠。



最近，更有外國人七咀八舌，議論紛紛，儼然港人福祉，全賴他們代議執言。此類行為，十分荒謬，身為港人，反感之至。請
長無煩理會，不必分心。

祝

一切好

黃憲 鞠躬

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二日

此函副本，分寄：

- (一)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
- (二) 保安局局長

本人資料：

黃憲
